证券代码：600397　　证券简称：江钨装备　　公告编号：2026-020

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13日、2月24日、2月2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正在筹划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于2026年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等有关公告文件。相关事项披露前后，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10日、2月11日、2月12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于2026年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获得有权国资审批单位批准、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公司自查和问询公司直接控股股东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钨控股”）、间接控股股东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投集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江投集团、江钨控股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13日、2月24日、2月2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正在筹划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为完善公司产业链条，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股东价值最大化，公司拟向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江钨控股在内的不超过35名（含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的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296,987,964股（含本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188,195.2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收购江西江钨硬质合金有限公司、赣州华茂钨材料有限公司、九江有色金属冶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各100%股权，公司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收购目标公司各100%股权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收购目标公司各100%股权以本次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为实施前提，因此，公司本次发行可以不再适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获得有权国资审批单位批准、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详情见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及有关公告文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和问询公司直接控股股东江钨控股、间接控股股东江投集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江投集团、江钨控股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江钨控股、江投集团不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2026年2月12日披露了《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等有关公告文件，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10日、2月11日、2月12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于2026年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其后，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13日、2月24日、2月2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5,800万元到-30,800万元，与上年同期-24,165万元相比，将出现增亏；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6,900万元到-32,100万元。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三）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不确定性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获得有权国资审批单位批准、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其他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96　　证券简称：日播时尚　　公告编号：2026-013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2月25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松江区茸阳路98号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5,831,72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656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梁丰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赵月波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4,753,320	99.9617	70,900	0.0346	7,500	0.0037

公司股东会同意公司2026年度与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1,000万元（不含税）。

关联股东梁丰先生和阔元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2、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5,753,320	99.9734	70,900	0.0239	7,500	0.0027

经公司股东会选举，同意刘勇标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在当选后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调整后提名委员会委员为：庞珏（召集人）、张其秀、刘勇标。

3、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和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5,753,120	99.9734	70,700	0.0238	7,900	0.0028

公司股东会同意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和注册资本，同意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公司股东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上述变更对公司工商文件、相关规章制度、证照和资质等涉及公司名称的文件，办理相应变更或登记备案。授权董事长在本次变更登记办理中根据有关监管部门意见对公司名称、经营范围、章程条款等内容做出必要且适当的调整。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455,719	99.2558	70,900	0.6731	7,500	0.0712
2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55,719	99.2558	70,900	0.6731	7,500	0.0712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以上议案均获得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雪林、徐安昌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20　　证券简称：安凯微　　公告编号：2026-003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3,695.52	52,709.19	1.87
营业利润	-13,596.65	-5,491.93	不适用
利润总额	-13,590.75	-5,508.47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24.45	-5,676.82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99.41	-6,239.4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6	-0.1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1%	-3.81%	减少6.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63,786.12	166,458.13	-1.6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29,302.77	144,099.81	-10.27
股本	39,200.00	39,20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3.30	3.68	-10.27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3,695.52万元，同比上升1.8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924.45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299.41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36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0.21%。

报告期内，受益于市场需求持续及部分新产品顺利导入市场，公司芯片出货量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营业收入稳中有升，但受到行业市场竞争持续的影响，部分产品线价格持续承压，虽2025年第四季度有所缓和，2025年全年毛利额同比下滑；2024年底至2025年，公司共有7个在研项目完成流片，继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增加；受美元汇率波动及现金管理形成的利息收入减少的影响，财务费用增加；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对于出现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测试并计提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增加。在以上因素的综合影响下，公司的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下降。

虽然2025年度以上财务指标下降，但公司于2024年底至2025年完成流片的项目逐步进入量产阶段，已在2025年开始陆续出货，芯片出货量超过1,700万颗，产品覆盖机器视觉、蓝牙音频、电源管理等领域。报告期内实现出货的新款芯片包括专为智能门锁设计的低功耗锁控SoC芯片、应用于AI眼镜领域的SoC芯片、应用于低功耗AOV摄像机的SoC芯片等。公司将加快这些新款芯片产品的市场导入进程，促进销售出货快速放量。同时，公司积极推进思澈科技收购事项并于2026年2月2日完成工商变更，2026年将通过整合其客户资源与技术优势，尽早释放业务协同效益。

（二）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63,786.12万元，同比下降1.61%；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29,302.77万元，同比下降10.2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3.30元，同比下降10.27%。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6-014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医疗”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14日以书面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2月24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59号中坤大厦7层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由董事长孙箭华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会议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及公司自有资金，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董事会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26-015）。

2、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诺医疗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2026-016）。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6-013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10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送给各位独立董事。会议于2026年2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独立董事3名，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人数符合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马元驹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作为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经过认真审阅公司相关会议资料和充分讨论，现就相关事项形成如下意见：

1、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经认真审阅和充分讨论，我们认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的情况下，公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其中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金额不超过27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及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6-016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3月1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3月13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59号中坤大厦701-707室，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3月13日

至2026年3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6年2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08	赛诺医疗	2026/3/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 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 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 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能证明法人股东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 的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提供上述1、2项相同的资料复印件。登记时间同上，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2026年3月11日下午16:00。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1、联系人：黄凯

2、电话：010-82163261

3、传真：022-59862904

4、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59号中坤大厦701-707

5、邮编：100044

6、电子邮箱：ir@sinomed.com,huangkai@sinomed.com

（二）其他

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3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6-015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其中银行回购专项贷款金额不超过2,700万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提供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及公司自有资金，其中该专项贷款金额不超过本次回购交易总额的90%。

● 回购股份用途：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10元/股（含），该回购价格区间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6年3月13日至2027年3月12日）.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经问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如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含回购期间）有相关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若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股份所需公司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部分实施的风险。

3、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4、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未转让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5、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努力推进本次回购方案的顺利实施，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6年2月1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孙箭华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回购公司股份。提议公司以浦发银行天津分行提供的专项贷款及公司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二）2026年2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九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2026年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上述提议时间、程序和董事会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2/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2026/2/24，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孙箭华先生提议
预计回购金额	1,5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其他：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
回购价格上限	35.1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428,000股~854,000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并取整）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1024%~0.2043%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的情况下，公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予以转让；若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公司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6年3月13日至2027年3月12日）。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1、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下限，则回购期限可自公司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回购期限内，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述不得回购期间的相关规定有所变化，则按照最新要求相应调整不得回购的期间。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1、回购股份用途：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予以转让；若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公司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2、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其中银行回购专项贷款金额不超过2,700万元（含）。

3、回购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以公司目前总股本41,795.20万股为基础，按回购股份金额下限1,5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上限35.10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428,000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并取整），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1024%。

按回购股份金额上限3,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上限35.10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854,000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并取整），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2043%。

4、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1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二级市场股票价格确定。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

公司已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出具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同意为公司回购股份提供专项贷款支持，专项贷款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700万元（含），期限为3年。具体贷款事宜将以双方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428,000	0.1024	854,000	0.204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17,952,000	100.00	417,524,000	99.8976	417,098,000	99.7957
股份总数	417,952,000	100.00	417,952,000	100.00	417,952,000	100.00

注：以上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并取整所致。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1、截至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1,338,809,666.3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900,750,469.58元，流动资产483,972,047.89元，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3,000万元测算，分别占上述财务数据的2.24%、3.33%、6.20%。根据本次回购方案，回购资金来源